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金鹰持久增利债券(LOF)C)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编制日期：2020年8月26日

送出日期：2020年8月27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 (LOF)	基金代码	162105
下属基金简称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 (LOF)C	下属基金代码	162105
基金管理人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03-10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5-03-20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林龙军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8-05-17
场内简称	持久增利	证券从业日期	2008-07-31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请阅读《招募说明书》第十五章了解详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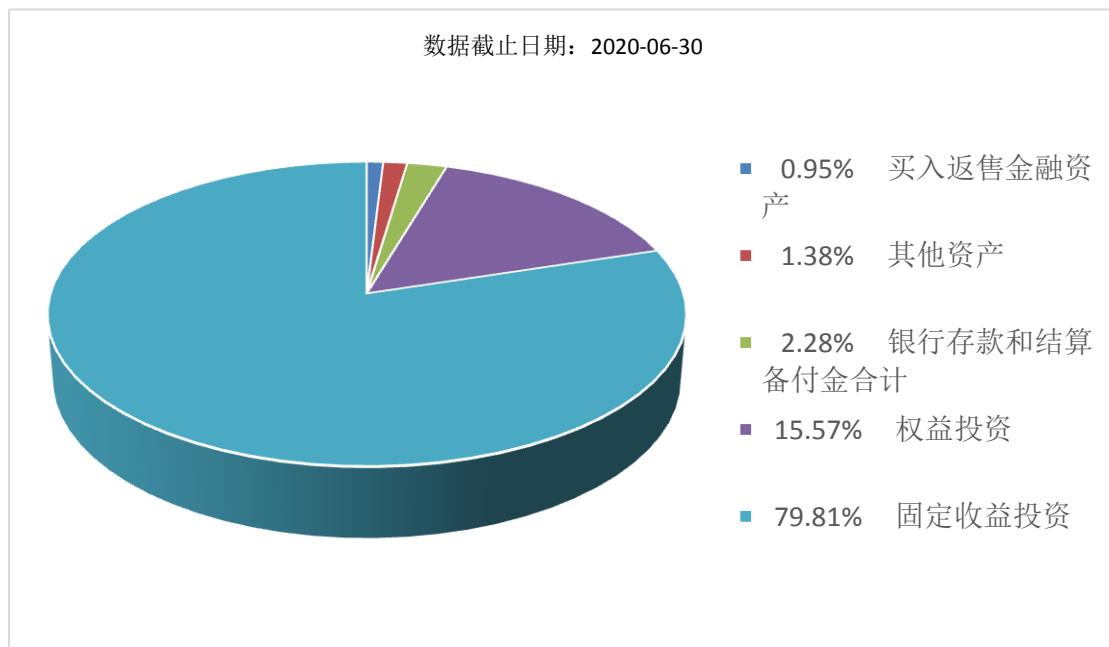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证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含商业银行依法发行的次级债）、企业债、公司债、可转债（含分离交易可转债）、资产支持证券、短期融资券、回购、货币等固定收益类品种，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对固定收益类品种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80%；对股票、权证等其它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其中，权证投资的比例范围占基金资产净值的0~3%。本基金持有现金和到期日不超过一年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本基金可直接在二级市场买卖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借鉴投资时钟的分析框架，结合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政策形势、未来利率的变化趋势、股票市场估值状况与未来可能的运行区间，

确定债券类、权益类、货币类资产配置比例的目标区间。债券类资产的配置策略包括：债券类资产的期限配置、债券类资产的子类配置、债券品种选择策略。其余投资策略包括股票资产的配置策略、权证的配置策略、创新或者衍生品的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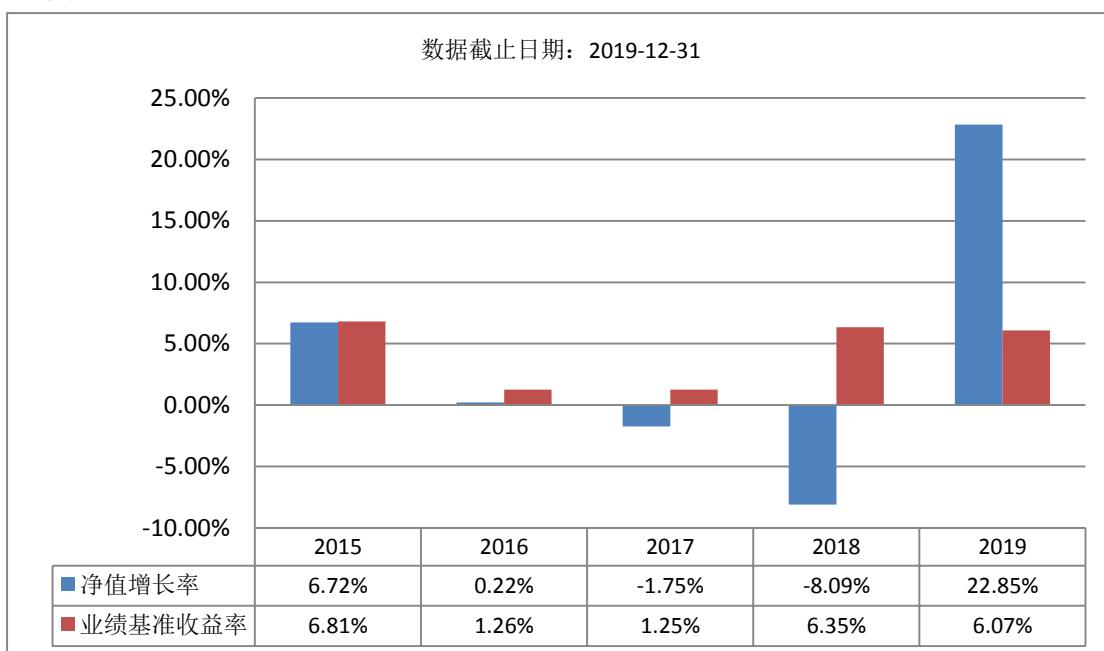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债券综合指数（财富）增长率×95%+沪深300指数增长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积极配置的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当中风险较低的品种，其长期平均风险与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但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本基金由金鹰持久回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于2015年3月9日分级运作期届满转型而来。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合同生效日当年净值增长率计算区间为2015年3月10日至2015年12月31日。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认购费	-	-	本基金 为转型 基金， 不存在 认购 费。
申购费（前收费）	-	-	C类份 额不收 取申购 费。
	N < 7天	1.50%	
赎回费	7天 ≤ N < 90天	0.10%	
	N ≥ 90天	0.00%	

注：场内交易费用以证券公司实际收取为准。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70%
托管费	0.20%
销售服务费	0.35%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的风险主要包括：

1、市场风险。主要包括政策风险、经济周期风险、利率风险、通货膨胀风险、上市公司经营风险、债券收益率曲线变动的风险、再投资风险、信用风险、资产支持证券的提前偿付风险、股价波动风险、债券回购风险。

2、管理风险。

3、职业道德风险。

4、流动性风险。

5、合规性风险。

6、投资管理风险。

7、本基金特有的风险。本基金结合定量分析与定性研判以辅助投资决策，若策略效果不佳或存在基金管理人事先未能识别的错误，则可能会导致本基金资产配置失当，进而影响投资业绩。基金管理人将在实际投资过程中，不断地改进与优化策略方法，以期为投资决策提供更为有效的支持。

8、本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

9、其他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gefund.com.cn/> 客服电话：400-6135-888

-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